

泰州海关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，梳理 2023 年度泰州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。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，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有意见、建议，请联系泰州海关办公室（0523-82727620），电子邮箱 njtzhg_zwgk@customs.gov.cn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泰州海关按照南京海关、泰州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工作部署，结合《2023 年南京海关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《泰州市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围绕群众关心和社会关注，不断丰富公开内容，拓宽公开形式和渠道，增强公开质量和时效，各项工作任务有序推进。

一是加强全链条政府信息管理。根据海关工作实际，综合运用南京海关门户网站，重点围绕履职依据、机构职能、办事机构、通知公告、双随机一公开、预算决算、执法年报、依申请公开指南、政务信息公开年报、信访、双公示等模块进行主动公开，优化平台栏目设置，规范海关信息发布。

二是强化海关政策解读力度。围绕企业群众关心的重要政策和热点问题，通过新闻发布会、在线访谈、公告公示栏、政务公开电子屏、业务咨询窗口等渠道主动宣传和讲解海关政策，扩大政策宣讲覆盖面。9月联合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商务局召开药品进口口岸获批新闻发布会，现场答记者问，进一步宣讲海关最新政策。参与2篇海关最新政策解读。

三是推动政务服务品牌建设。拓宽信息公开渠道，常态化开展“海关服务区县行”“关长送政策上门”系列活动，组织加工贸易新政、AEO企业培育等10余次专场宣讲，关长带队赴区县、入园区、进企业，开展专题调研50余次，切实在解决问题上下足功夫。

四是推动依申请公开规范化处理。健全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，建立关办公室（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）牵头，各业务处室依法办理的依申请公开答复机制，明确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等工作流程。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，明确现场申请、书面申请、网上申请等方式，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办理时限，确保按时办结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3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59
行政强制	16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	（一）予以公开	1	0	0	0	0	0
本年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	
度办 理结 果	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咨询事项，指引咨询渠道	0	0	0	0	0	0	0
		4.申请人撤销申请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(七) 总计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2022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。目前我关政务公开工作由办公室（法规科）牵头，法规科科长为分管科室领导，一名同志具体承办政务公开工作，积极派员参加总关、地方各类培训，全面提升工作水平和能力。

(二) 目前存在问题。政策解读质量不够高，政务公开平台

建设还需进一步完善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